

轉知平鎮國中辦理桃園縣98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（本土語言）輔導員暨本土語言教師專業成長研習 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09/10/12 17:45:31

一、辦理地點：桃園縣立平鎮國民中學圖書室。

二、辦理日期、內容、講師：

(一)日期：98年11月14日（六）上午9:10-12:10共3小時。

(二)講題：族語教材教法研究。

(三)講師：林明德老師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十一月十三日（五）16：00止至桃園縣教師研習系統報名(平鎮國中)；參加研習教師得於課務自理原則下於六個月內補休，並得依縣府核定文號核予研習時數，支援教師核發研習時數證書。